

证券代码：839351

证券简称：福投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董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1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余万春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以及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余万春先生，1965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

1987年8月至1994年5月，任光泽县止马镇政府团委书记、政府办秘书。

1994年5月至1997年8月，任光泽县委办科员、综合科科长。

1997年8月至1999年8月，任光泽县委办科长、副主任科员。

1999年8月至2002年8月，任光泽县司法局副局长。

2002年8月至2007年12月，任光泽县止马镇政府党委副书记、政府镇长。

2007年12月至2013年4月，任光泽县杭川镇政府党委书记。

2013年4月至2018年5月，任光泽县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。

2018年5月至2018年8月，任福建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2018年8月至2023年11月，任福建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、总

经理。

2023年11月至今，任福建投资集团专职外部董事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是公司正常发展所需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16日